



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11月28日，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分别收到上述两位股东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上述减持计划的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本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 减持计划预披露情况

2020年5月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唐照波先生计划在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自2020年5月28日起至2020年11月27日止，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其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24,000股（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股份回购注销、送股、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则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或股权激励已解除限售的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具体视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副总经理张菁女士计划在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自2020年5月28日起至2020年11月27日止，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其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02,000股（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股份回购注销、送股、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则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减持价格：

不低于发行价，具体视市场价格确定。

二、 减持计划实施及减持前后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一) 在减持计划区间内，唐照波先生减持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成交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
1.	竞价交易	自 2020-06-01 至 2020-07-22	40.57	67,000	0.0395%

上述已减持的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公司当前总股本16,976.67万股计算，唐照波先生实施本减持计划前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减持计划实施前		本减持计划实施后	
		持有数量（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	持有数量（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
唐照波	合计持有股份	496,000	0.2922%	400,200	0.235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000	0.0730%	57,000	0.0336%
	高管锁定股和股权激励限售股	372,000	0.2191%	343,200	0.2022%

注：上表内股东合计持有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实施前后的差异与实际减持数量不一致，系因在减持区间内公司完成了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其中回购注销了唐照波先生持有的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8,800股。

(二) 在减持计划区间内，张菁女士减持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成交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
1.	竞价交易	自 2020-06-01 至 2020-07-22	41.39	60,000	0.0353%

上述已减持的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公司当前总股本16,976.67万股计算，张菁女士实施本减持计划前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减持计划实施前		本减持计划实施后	
		持有数量（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	持有数量（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
张菁	合计持有股份	408,000	0.2403%	348,000	0.20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2,000	0.0601%	42,000	0.0247%
	高管锁定股	306,000	0.1802%	306,000	0.1802%

三、 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予以预披露，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截至2020年11月27日，本减持计划因期限届满终止。

（三）唐照波先生、张菁女士均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本减持计划不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四）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唐照波先生、张菁女士将继续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减持公司股份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备查文件

（一）唐照波先生、张菁女士分别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一日